

第一章 緒論

本章共分為七節，第一節研究背景、第二節研究動機、第三節研究的重要性、第四節研究目的與問題、第五節研究範圍與對象、第六節研究限制、第七節名詞解釋。

第一節 研究背景

本節的研究背景包含兒童休閒的時空背景差異、實際與想做的休閒落差、國人的休閒困境、空閒時間增加不一定能真正休閒，以下以此四點敘述之。

一、兒童休閒的時空背景差異：

第一點是隨著時空環境的不同，家庭生活習慣的不同就有不同的休閒方式，再加上少子化現象，現代兒童的休閒傾向於個人化、機械化、重視聲光效果的遊戲，也就是從群體活動趨向單獨活動；從依賴父母、長輩到兒童獨力進行；從不需器材變成需要視聽設備補助的活動（黃秀香，1996）。「休閒」對成人而言不外是「有自己的時間、做想做的事、身心愉悅的感覺…等等」，但是同樣問題放到小孩子身上，卻不容易得到答案，如果去問學校的學童，大部分男生的回答都是「打電動」，至於女生普遍性的回答是「看電視」，目前最普遍的情形就是父母就業，下班回來已經六、七點甚至更晚，天色昏暗了，父母親也累了，所以要求小孩去安親班或待在家裡不要出去，孩子只好看電視、打電動，這也是父母最容易打發孩子的方法（兒童月刊，1991）。

二、實際與想做的休閒落差：

兒童希望參與的休閒活動，與實際從事的休閒活動顯然有落差。兒福聯盟調查兒童生活現狀，發現看電視是孩童休閒生活的重心，平均一天看三小時，而且不只看卡通，也愛看綜藝節目，因此看電視，也成為父母最常陪孩子進行的活動，其次才是戶外活動及運動，但其中有趣的是，孩童最期待父母陪伴的活動是戶外運動及看書（兒福聯盟，2004），針對這樣的狀況，值得我們研究兒童現今的休閒認知，以為父母安排休閒活動的參考。

三、國人的休閒困境：

謝靜敏等（1995）在「台灣休閒生活的現況」一文中提到國人現今的休閒困境

包括：(一)一般民眾對休閒觀念認識薄弱，有時間而無休閒，花很多錢卻達不到休閒調劑的效果；(二)因生活以及交通品質不佳，使國人運動量不足，情緒難以發洩；(三)一般學生缺乏正確的休閒觀念，不知如何安排規劃時間空間，故常心靈空虛也無所事事，而與他人成群結隊滋事影響治安；(四)欠缺休閒的規劃能力與休閒智能，無法規劃時間；第五、社會仍存在一昧追求工作、物質享受及金錢的心態。由此可見國人休閒認知之不足，欠缺休閒的正確認識，兒童對休閒的看法主要來自於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兒童的休閒認知容易受成人影響呈現不足，所以學校教育實施九年一貫課程也重視休閒教育，期望能增進兒童正確的休閒認知。

四、空閒時間增加不一定能真正休閒：

行政院在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十八日發佈「公務人員每月二次週休二日實施計畫」，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每月第二週和第四週週休二日。教育部也依此計畫訂定「各級學校每月二次週休二日處理原則」，規定各級學校自八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八十七年二月一日起），實施每月二次週休二日。到了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起，全面實施週休二日。學生因週休二日的實施，理應空閒時間增加，能從事休閒活動的時間也增加，但是如果沒有正確的休閒認知，即使時間的增加也無法達到真正的休閒，以上四點是本研究的背景。

第二節 研究動機

兒童是國家未來的主人翁，在人生各個階段的休閒活動之中以兒童時期最為重要，就身心發展而言，兒童時期所從事的休閒活動，會影響日後成年的休閒類型，小學階段是學習歷程的起點是養成積極正向的休閒認知和休閒態度的重要基礎階段（李三煌，2003）。根據 Yoesting 和 Burkend 研究休閒活動社會化時發現：兒童時期所從事的休閒活動，會影響日後成年的休閒類型。Kelly（1972）曾探討休閒社會化時也指出：成人所從事的休閒活動，有 49% 是由兒童時期就已開始的（引自林東泰，1994）。顏妙桂（1982）也提到一個人自幼小開始所培養的休閒活動興趣、態度和技能，對將來的休閒活動行為影響很大。可見兒童時期對於休閒社會化的重要性，國小時期的兒童，是人生學習歷程的開始，兒童時期的休閒認知，會影響日後的休閒態度與行為，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一。

休閒時間的增加，並不代表休閒活動的內容與品質提升，尤其兒童深受父母的影響，必須瞭解兒童從事休閒活動的現況、休閒認知、休閒態度，才能規劃安排適宜的休閒活動教育課程。張文禎（2002）在「國小學生休閒態度與休閒參與之研究」中曾以屏東縣國小四、六年級學生為對象，採量化問卷調查法研究，發現在休閒態度之中，以「休閒認知」與「休閒行為意向」最具代表性，本研究將就「休閒認知」的部分做質化的探討，以收相輔相成之效。林東泰（1994）也提出，目前關於國人休閒需求的實證調查已相當豐富，相對於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上則顯得較少，尤其對於兒童休閒的研究更少。所以希望能針對兒童休閒認知，使休閒教育的推展上，對於兒童的問題能對症下藥，進而引導民眾有益的休閒觀，此為研究動機之二。

兒童休閒活動的興趣受學校教育的薰陶、家庭的社會背景、經濟狀況與社會風尚共同的影響而有各種不同的嗜好，不同社會階級背景的兒童，其休閒活動在質與量方面亦有差別。家庭是個人賴以生存的母體，兒童時期尤需受到家庭的全力呵護與照顧，兒童的休閒受到家庭的經濟狀況、父母、兄姐的管教態度、乃至家庭活動類型的影響很大（謝政諭，1989），也就是家庭的社經地位對於兒童的休閒認知有極大的影響。

陳桂菊（2000）在「宜蘭地區親子休閒教育活動實施因素之探究」中也發現家庭社經地位，是影響親子休閒教育的主因，低社經地位的家庭，受限於家庭的經濟因素，及家長的就業情形，親子休閒活動也就不盡理想。賴哲民（1989）的研究發現：經濟情況較好可能從事社交性的活動或藝文性活動，而且高社經地位兒童休閒時間的量較多，每天大多一至二小時（引自兒童月刊，1991）。家庭社經地位中又以父母教育程度與職業為決定因素，所以從家庭的社經地位來觀察兒童休閒，也就是很重要的切入面，此為研究動機之三。

黃秀香（1996）的研究顯示男童傾向於活動量大的運動與需要設計思考的活動，男童的父母比較會參加學校的活動；女童較傾向文藝創作的活動，傾向嫉妒父母的偏愛，較常與父母共同進餐。兒童身心的個性偏向，成為挑選休閒活動的一種主觀的憑藉，在兒童期晚期，男女兒童對各種休閒活動的「性別」適合性較敏感，所以，性別的差異對於此期兒童休閒活動的興趣也是影響因素之一。此為研究動機之四。

五股工業區地處新莊市與五股鄉，接近大台北地區中心點，地價昂貴，區內產業多為高附加經濟價值的科技產業，吸引眾多廠商進駐，隨著工商業發達，有不少

白領與藍領階級，在人口增加後於民國 78 年在區內成立星星國小，目前教職員工共 51 人，國小部分 26 班，男生 429 人，女生 379 人，學生共 808 人，四年級男生 71 人，女生 74 人，屬於一般型的學校。筆者服務於此學校，隨著九年一貫的推動，重視兒童休閒教育，更希望能研究此國小兒童的休閒認知，驗證學童目前的休閒認知情形，以為休閒教育之參考。此為研究動機之五。

週休二日為家長與學童增加了許多自由時間，變成學童或家庭從事休閒活動最重要的時段，既然增加了這麼多的自由時間，不包括學童的寒暑假，每年至少有 104 天的假期，週休二日家長所安排的休閒活動，再加上週一至週五，兒童的生活作息與休閒參與活動，以適宜兒童的多元評量方法，收集兒童對休閒的認知狀態，進而分析兒童的休閒參與特性。因此本研究將以學生讀整天課、讀半天課、不上課，共計 3 種狀況為範圍，並從家庭社經地位、男女性別兩個角度探討星星國小兒童對休閒的認識與知覺狀況。

第三節 研究的重要性

對兒童而言，「休閒」是一個很模糊的概念，似乎休閒對兒童而言就是玩，在玩遊戲的過程中和休閒的內涵也有關係，兒童從事的活動取決於身心發展程度、家長態度、學校教育、社會風氣、環境資源，其中家長扮演守門員的角色，家長態度可能決定兒童的自由時間，所從事的休閒活動，而且在傳統的男女觀念下，允許兒童從事的休閒活動也有不同的標準。在時空背景大環境改變下，兒童的休閒參與呈現出的特性面貌，值得去研究。

長久以來，學者從很多不同的角度來看休閒，主要為「時間」、「活動」、「體驗」三個面向，也設計種種量表來探討許多對象或各種變項和休閒之間的關係，但施測對象大多為青少年與成人，對兒童休閒認知的研究顯得較少，本研究即針對特定群體以多元評量的方式進行觀察與紀錄，從上述三個面向來探求國小兒童的休閒認知，再以家庭社經地位、男女性別討論之，希望配合其他量化之研究，增加廣度與深度，為休閒教育推行之參考。

第四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基於上述研究背景動機，本研究在針對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週休二日與平常休閒參與情況，考量其認知發展程度來進行訪查與分析，從「家長社經地位」、「性別」兩個變項來瞭解學童對休閒的認知狀態，繼而探討與學者定義的休閒之差異，學童的遊戲與休閒認知上的落差，以期有助於休閒教育的設計與推展。主要的研究目的與問題如下：

一、研究目的

- (一) 探討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認知。
- (二) 探討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參與。
- (三) 探討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認知與休閒參與之間的關係。
- (四) 探討性別、家庭社經地位對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休閒認知、休閒參與的影響。
- (五) 探討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認知休閒與遊戲的差異。

二、研究問題

基於上述研究目的，本研究擬探討下列問題：

- (一) 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認知為何？
- (二) 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參與有何特徵？
- (三) 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認知與休閒參與行為之間的關係為何？
- (四) 性別、家庭社經地位對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休閒認知、休閒參與有怎樣的影響？
- (五) 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認知休閒與遊戲有何差異？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對象

本研究範圍為兒童的休閒認知與休閒參與特性，研究的對象為星星國小 28 位四年級學童，茲分述如下：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主要在探討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對休閒參與之時間、活動、體驗的認知情形，並從家庭社經地位、性別兩變項探討其中的差異。因所以本研究之主要範圍以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的休閒活動之「時間安排」、「活動參與」和「心理體驗」為

觀察重點，研究其對休閒的認知狀態，再由社經地位、性別探討其差異。

二、研究對象

五股工業區內擁有許多公司行號及眾多勞工，不論白領階級或藍領階級的孩子大多會到區內的星星國小就讀，在樣本選擇上具有良好社經地位代表性。又因國小學童範圍過大，一到六年級的認知發展程度差異頗大，其中四年級的學生，屬於兒童期的中期，其年紀大約 10 歲，本研究鎖定在兒童期中期的四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計畫觀察一個班級學童男 16 人、女 12 人的在校生活與兒童自行記錄的家庭生活，並從中瞭解四年級學生對休閒的認知。

第六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以星星國小四年級學童對休閒的認知為研究方向，期望研究結果可以提供學校推行休閒教育的參考資料，本研究以學生的多元評量為資料蒐集之方法，多元評量包含短文、繪畫、說話與生活記錄等四項，雖然在研究架構與方法上雖能予以掌控，但礙於主客觀因素，仍有所限制，茲分述如下：

- 一、研究對象僅限於就讀星星國小的兒童，不包括沒有就讀的兒童。
- 二、本研究屬於微觀質化之研究，所得結果代表個別學校兒童的認知，不適合作為普遍性的趨向。
- 三、作業或紀錄單的表達上會受到學童本身國語文程度、作業繳交的個人能力與習慣之影響。
- 四、兒童知道自己為被觀察對象，可能基於交作業心態等因素，而產生一些扭曲不實或美化帳面的紀錄。
- 五、研究者可能將對原有兒童的刻板印象帶到所做的觀察活動中。

第七節 名詞解釋

本研究針對國小學童、休閒認知、休閒參與三個名詞作名詞解釋。

一、國小學童

國小學童 (elementary students) 為介於 6 到 12 歲，依法受國民義務教育之兒童。Kelly 將人生準備階段分為六期，幼年：0~12 個月，童年早期：1~2 歲，戀母

期：3~5 歲，童年後期：6~11 歲，青少年早期：12~15 歲，青少年晚期：16~18/20 歲。我國就讀國小的學童，絕大多數年齡在 6 到 12 歲，大約在 Kelly 所稱的童年後期，也就是俗稱的兒童期，蔡義雄（1997）也將兒童期再細分為三個階段：

表 1-7-1：兒童期的三個階段（蔡義雄，1997）

1. 兒童初期(early childhood)	年齡自 6 至 8 歲（小學一、二年級）
2. 兒童中期(childhood)	年齡自 8 至 10 歲（小學三、四年級）
3. 兒童後期(late childhood)	年齡自 10 至 12 歲（小學五、六年級）

本研究對象為在星星國小就讀的四年級普通班學生，處於兒童中期（約 8 到 10 歲），分班原則依據智育成績高低採螺旋式常態分班，相較於四年級其他班，並無特別不同。

二、休閒認知

胡家欣（2000）認為在個體意識的範圍下，個體對「休閒」一詞的定義，以及「休閒」對個體的意義，稱為「休閒認知」。休閒認知是指個人對於休閒或休閒之相關事項之看法及概念，是個人對休閒的主觀定義。

李三煌（2003）則將「休閒認知量表」分成自我肯定的認知、豐富生命的認知、調劑身心的認知、社會認同的認知和閒適自主的認知共五個層面。本研究的休閒認知指學童主觀對休閒的看法，分為自我肯定、豐富生命、調劑身心、社會認同和閒適自主五個層面。

三、休閒參與

休閒參與指學童參與休閒的時間分配、活動類型、體驗狀態，本研究根據對一般對休閒的定義，將時間分為參與時段、持續性、頻率三種，活動類型則分為活動自主程度、參與活動的互動程度、活動內容三類，最後是體驗的狀態與類型。